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成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17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

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半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 133,340,000.00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95,570,173.25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222,488,738.59 元。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需要，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拟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方案为：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 133,34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份总数 133,34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成锁先生、李砚如先生、屈国旺先生、董彩宏女士共 4 人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晓东先生、封朝辉先生、姜齐荣先生共 3 人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投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参照同行其他公司的薪酬状况，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确定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津贴如下：董事张成锁先生、李砚如先生、屈国旺先生、董彩宏女士为每人每年 12 万元；独立董事李晓东先生、封朝辉先生、姜齐荣先生为每人每年 6 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17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与相关银行初步友好协商，公司拟向农业银行、建设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邯郸银行等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包括流动资金贷款、保理、开立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该授信额度自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有效，单笔授信期限不超过五年。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第 3 项、第 4 项、第 5 项、第 6 项、第 7 项、第 8 项议案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第 4 项、第 5 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因此提请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下午 3:00 在石家庄市红旗大街南降壁路段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成锁，1958 年 9 月出生，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就职于石家庄电业局调度所，历任调度中心副班长、班长、专责，主要负责电力调度自动化工作；2000 年 2 月组织创立科林有限，自公司设立至 2014 年 8 月担任董事长、总经理，从整体层面负责公司的各项事务；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张成锁先生现任石家庄市人大代表，曾获得“河北省百名科技型民营企业家”、“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管理人才”、“河北省‘巨人计划’第二批创新创业团队领军人才”等称号。

截止目前，张成锁先生持有本公司 16,203,162 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李砚如先生、屈国旺先生、邱士勇先生、董彩宏女士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砚如，195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就职于石家庄电业局调度所，主要负责电力调度自动化工作；2000 年 2 月参与创立科林有限，自公司设立至 2014 年 8 月担任董事、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人事工作及用电事业部管理工作；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李砚如先生持有本公司 10,575,286 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张成锁先生、屈国旺先生、邱士勇先生、董彩宏女士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屈国旺，1969 年 9 月出生，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主要从事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的软件、硬件开发工作；2000 年加入公司，至 2014 年 8 月历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主要从事产品的软、硬件设计及技术管理工作；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屈国旺先生曾任河北省电工技术学会第一届理事会常务理事，曾获得“石家庄市第三届科技领军人物”称号，为 JB/T 10667《电能表用微型电压互感器》行业标准主要起草人之一，其参与的“一种基于 IEC61850 标准的区域集成式保护测控的实现方法及装置”、“智能化电网中同局域分机实现同步采样的方法”2 项产品或技术获得了发明专利证书，4 项产品或技术获得了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截止目前，屈国旺先生持有本公司 8,783,142 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张成锁先生、李砚如先生、邱士勇先生、董彩宏女士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董彩宏，1966年10月出生，本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至2000年1月就职于河北省冶金设计研究院；2000年2月加入公司，至2014年8月历任公司监事、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主要负责综自事业部、成套事业部和采购中心的管理工作；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董彩宏女士持有本公司 3,418,221 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张成锁先生、李砚如先生、屈国旺先生、邱士勇先生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 2: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晓东，独立董事，1970年1月出生，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10月至2003年7月，任河北太平洋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3年8月至今任北京市太平洋中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中永智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河北海力香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精准沟通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李晓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封朝辉，独立董事，1969年10月出生，本科，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9月至今，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会计、法律顾问；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封朝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姜齐荣，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电机工程与应用电子技术系，获博士学位，主要从事电力系统分析与控制的科研与教学工作，研究方向为电力系统柔性交直流输电技术、新能源发电技术、微电网与现代电能质量分析与控制。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获省部级科技奖6项，获国家发明专利授权23项，出版著作3本，发表论文160余篇。现为清华大学电机工程与应用电子技术系教授。2014年7月至2017年7月任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姜齐荣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

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